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务处

杭电教通〔2022〕13 号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校级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为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教材[2019]3 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程教材指南》（附件 3）的文件精神，加强我校教材建设，切实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学校将继续支持和鼓励广大教师出版具有我校学科特色和优势的教材，特别是量大面广的基础类教材、专业核心类教材、数字经济特色的技术前沿类教材和围绕新工科新文科建设的交叉复合型教材等，将教育教学和科学研究成果，以及行业需求变化及时纳入教材，现将 2022 年度校级教材建设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1. 申报立项的教材须适用于我校本科教学需要而编写

的教材，不包含教辅（习题集、案例、试题库、工具书等）和翻译教材；教材所对应的课程应是目前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涵盖的课程。

2. 优先支持公共基础课程和学科专业基础课程的教材建设，鼓励国家和省级一流专业编写高水平系列教材；重点资助国家和省级一流课程负责人主编的教材。学校将按学科、专业重点打造“学科精品系列教材”。

3. 优先支持已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开设高质量线上课程的课程负责人出版新形态教材，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通过二维码形式嵌入以下电子资源：重难点知识讲解视频、习题及详解，以及拓展知识阅读材料等。

4. 为贯彻和落实教育部、中宣部有关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的要求，凡涉及“马工程”课程的自编教材，学校不予立项。

5. 体现育人元素，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要依据学科特点有机融入教材。哲学社会科学课程教材要注重引导学生在学习学科专业知识过程中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与认同；自然科学课程教材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立场观点方法转化为育人立意和价值导向，引导学生在科学学习、培育科学精神、掌握思维方法过程中体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真理力量。

6. 结合浙江省情省史，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浙江的实践》、《浙江精神与浙江发展》、《红船精神与浙江发展》、《红船精神与时代价值》等具有浙江特色育人元素有

机融入教材，使学生了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中国梦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在浙江的实践历程、丰硕成果和伟大创造。

二、申报要求

1. 教材编写实行主编负责制，立项教材主编应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能坚持正确的学术导向，并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教材编写过程中，能独立完成四分之一以上的编写任务。

2. 教材的主编原则上要求长期从事相关课程教学工作，除在相关专业领域具有较为深厚的学术造诣外，还必须具有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所主讲相应课程需经两轮及以上，并具有教材编写经验。同等条件下，教学效果好的申请者优先考虑立项。

3. 修订教材必须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已经公开出版的质量较高、在教学中反映较好、根据学科发展和教学改革的需要进行修订，修订内容在 1/3 以上的教材。

4. 本次教材建设项目申报的编写团队成员只允许申报 1 项，且无已立项但尚未完成正式出版的各类教材建设项目。分册教材（上、中、下册等）、成套教材（理论教材与配套实验教材等配套出版，教师用书与学生用书配套出版等）按单本计算；系列教材（丛书）按整体申报，每本教材需单独填写申报书，并需标注为“xx 系列教材”。

5. 本次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18 日。

三、立项教材资助办法

1. 立项建设的新编教材，学校将给予一般教材 1.5 万元、重点教材 2.5 万元的建设经费资助。出版社免费出版的，每本教材额外增加 1 万元的建设经费资助；如有出版费用的，可申请学校给予一定额度的出版经费资助，原则上每本新编教材建设经费和出版经费的总资助额度不超过 5 万元。

2. 立项建设的修订教材，学校给予每本教材 1 万元的建设经费资助，但不给予出版经费资助。

3. 经费将在交稿后拨付 50%（需出具出版社交稿证明材料），正式出版后拨付 50%。建议各学院（部）根据实际情况，可在学校资助基础上给予立项教材一定的配套经费。

4. 新形态教材建设须依托线上、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建设项目，涉及的视频资源建设相关费用通过课程建设项目渠道资助。

四、立项教材的出版要求

1. 各学院（部）应督促主编抓紧编写出版工作，今年获得立项建设的教材，如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以前未能正式出版，学校将终止出版资助计划。

2. 凡获立项出版资助计划的教材，均应在扉页或者其他显著位置标注“本书获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材立项出版资助”字样；凡获立项出版资助计划的系列教材，均应在扉页或者其他显著位置标注系列名称。

3. 建议优先选择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出版，也可选择其他知名出版社或本专业领域内有较强影响力的出版

社。

五、材料提交

1. 立项申请书（附件 1）和汇总表（附件 2）。
2. 新编教材需提交初稿（两章以上样章）和编写大纲；修订教材还需同时提供前版教材和修订说明（纸质版）。
3. 与本立项教材相关的支撑材料等。

各学院（部）负责汇总本单位申报材料，2022 年 4 月 18 日前将电子版（附件 1 和附件 2，签字盖章扫描版和 word 文档）发至 huyuan@hdu.edu.cn。

联系人：扈园园，行政楼 108 室；电话：86878588

- 附件：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材建设项目申请书
2.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材建设申报汇总表
3.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进课程教材指南》

